

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丽水诚邦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诚邦景观”）
- 担保金额：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诚邦股份”）作为丽水诚邦景观的全资控股股东，拟为丽水诚邦景观申请的人民币2,0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丽水诚邦景观因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农行丽水开发区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借款主要条件如下：

- 1、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开发区支行
- 2、借款规模：人民币2,000万元；
- 3、借款期限：壹拾年，提款期自2017年9月15日至2017年9月25日；
- 4、借款利率：按照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基础上浮5%；
- 5、计息、结息方式：借款按月结息，结息日为每月的20日。

公司为本次贷款业务项下的相应提供本息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本次公司拟为丽水诚邦景观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按照相关程序签署相关保证合同。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企业名称：丽水诚邦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二)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三) 住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南城绿都小区20幢2单元506室

(四) 法定代表人：周欣欣

(五) 注册资本：人民币2,139万元

(六) 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及养护，花木的种植，苗木、花卉、园林机械的销售，园林项目设计，园林古建筑、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建筑智能化工程、照明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装饰装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八) 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511.98万元，净资产为1,048.65万元，2016年净利润为-1.35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担保人：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开发区支行

(二) 担保方式全额本息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 担保范围

丽水诚邦景观与农行丽水开发区支行发生《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的相关业务的主债务，担保范围为前述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 担保期限基于丽水诚邦景观与农行丽水开发区支行之间根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所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

此次担保是为满足丽水诚邦景观经营过程资金需要。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丽水诚邦景观的资信状况，对其担保的风险可控，且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此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担保义务实际发生后，本年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5,000万元（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经审计的2016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1.77%。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1日